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1 年履行教育职责 自评情况的报告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根据《2021 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方案》(国教督办〔2021〕2 号)要求,我省认真组织了自查自评工作。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自查情况

山西省政府高度重视,及时部署,由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牵头,会同 39 个省直单位对省政府 2021 年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自评。对 9 个方面评价重点 43 项具体内容进行责任分解,压实相关省直单位责任,相关省直单位围绕本单位负责的工作内容完成情况、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进行自查自评。在自查自评的基础上,梳理汇总、全面核实、网上公示,形成了自评报告。

二、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

(一)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

按照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党组坚决扛起主体责任,第一时间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方案,严格对标对表,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将习近平总书记致厦门大学建校100周年贺信、在清华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纳入党史学习教育。党史教育“开学第一课”实现全省大中小学生全覆盖。在全省高校开展山西省英烈英模家属宣讲团“坚定不移跟党走,革命精神永相传”主题宣讲。各高校依托“三团巡讲”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宣讲,截止9月9日,已开展专题宣讲16403场,受众103万余人次,有效引导青年学生进一步学习党史,坚定理想信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让党旗始终高高飘扬在育人一线。成立山西省民办高校党委,向7所民办高校选派党委书记、督导专员,引领和推动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大力实施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计划,全省高校共有2个院系、33个支部和2个支部书记工作室入选全国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132个省级高校党建工作示范党组织和40个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示范校,党建品牌的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增强。指导高校党委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政治建设的主体责任清单,主动牵头做好省委巡视高校反馈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在疫情面前经受住了考验,为我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保障。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体化思政育人格局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擦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体系的“鲜亮底色”。持续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纳入“三团巡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选派优秀高校思政课教师和思政工作骨干参加中央宣传部、教育部高校思政课骨干教师研修班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示范培训班。组织开展思政课教师党史教育专题集体备课及优秀教案征集评选。遴选优秀教师参加教育部第二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暨优秀课程观摩活动。持续加强“三支队伍”建设,纳入高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全省高校院系普遍配备1—2名专职组织员,专职辅导员总体师生比达到1:199.8;专职思政课教师总体师生比达到1:360.2,高校党务思政队伍得到强化。

(三)全面压实主体责任,坚决守住校园安全稳定大局。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高校安全稳定工作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全省高校负责人座谈会精神,旗帜鲜明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推动高校党委切实落实维护高校安全稳定的主体责任,坚决打通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始终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极端重要位置,建立本科高校网络舆情工作直联机制,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对课堂、讲坛、网络等意识形态载体监管,坚决抵御和防范各类渗透破坏活动。持续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共创建省、市、县三级平安校园13353所,占到全省学校的87.2%。全面梳理教育系统8大类、5个方面、56个具体风险点,主动部署安排,确

保各类风险早发现、早研判、早处置。统筹疫情防控和考试安全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及高考组考工作会议精神,全力以赴确保高考等各类考试安全,确保实现“平安高考”目标。坚决落实每周舆情分析、每季度研判形势、每半年召开高校党委书记专题研判会议、每年党内通报工作机制,精准分析研判,完善应急预案,果断高效应对,坚决守住校园一方净土。

(四)着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持续扩大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义务教育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委部署,按照“关停一批、减招一批、转公一批、转设一批”的原则,通过约谈、督办等方式,加强市级统筹,一县一策、一校一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限期解决民办教育体量过大问题。到2023年年底,实现省域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降至5%的目标。坚持就近就便服从就优,推进小学向乡镇以上集中,中学向县城集聚,2021年计划撤并973所,截止8月底已撤并647所。同时坚持撤建同步推进,在建设改造1054所寄宿制学校的基础上,今年继续建设改造500所,截止8月底已完成253所建设改造任务。持续扩大普惠学前教育资源,2021年再认定建设400所,截止8月底已完成295所。大力度整治群众关心的教育热点问题,在全省城区小学启动“放心午餐”工程。积极推进中小学校建立课后服务制度,已覆盖3316所学校,参与学生近152.3万人。围绕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五项管理”,出台《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成长十项举措》,广大群众的教育获得感显著

增强。全省学前教育普及率、普惠率、公办园占比如期完成规划指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改善。所有县(市、区)全部消除大班额;所有贫困县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实现全覆盖;所有适龄残疾儿童全部安置;控辍保学工作实现静态清零、动态保障,圆满完成“义务教育有保障”历史性任务。深入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提升计划,大力推进新课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各项准备工作。2020年,教育部在我省长治召开改革开放以来首次全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暨教学工作会议,对山西基础教育经验做法进行全面推广。

(五)大力度推进职业教育改革,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抓紧筹备全省职业教育大会,将结合我省实际制定“1+N”政策体系,大力调整和优化全省职业院校布局结构,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特色鲜明、品牌纷呈的山西职业院校布局。启动实施我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职业教育品牌专业和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等“三大计划”。设立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和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打破了我省职业教育止步于专科层次的局限。服务和推动全省教育系统落实“人人持证、技能社会”提质增效工作,确保年内本科院校、职业院校毕业生获取高级工、中级工证书数量均达到10万张。目前,全省110个县级职教中心通过省级验收,山西财政税务专科学校等4所高职院校成功入列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建设

计划项目。

(六)深入推进“1331工程”提质增效,助推高校加速崛起。全省高校共有141个学科申报参加第五轮学科评估,其中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6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78个。“十三五”期间,我省高校在省部共建国家协同创新中心、教育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学科创新引智基地、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等国家和教育部创新平台上均实现“零”的突破;20项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获批,3项科技成果通过国家科学技术奖初评,其中牵头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各1项,结束了2014年以来全省高校无国家科学技术奖的历史。11项成果入选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获奖数量为我省历年之最,其中人文社会科学类一等奖为时隔14年我省在该奖项上的再次突破,为全省高校再上新台阶打下了坚实基础。积极指导太原理工大学完成首轮“双一流”建设成效自评工作,自评报告已经教育部审核通过。

(七)坚持非均衡发展战略,加速推进高校布局调整优化。在全国率先启动高校扩招以来第一次大规模本科专业优化调整工作,分阶段分类优化调整高校本科专业,促进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双提升”。共撤销停招本科专业277个,占原有专业总数的23%;撤销陈旧专业方向100个,占原备案专业方向的71.4%。经过调整优化,全省新兴应用专业占比61.8%,比调整优化前提升10.2个百分点。引导省属高校围绕“一校一面”“立地发展”“彰显特色”,走应用型发展的路子。启动原校址在临

汾市的山西师范大学迁址太原办学工作,以区位的“物理变化”催生内涵建设的“化学反应”。将4所独立学院转设为省属公办理工类本科高校,历史性地实现全省11个设区市本科高校全覆盖。打破科技与教育优质资源壁垒,实施山西农业大学、山西省农业科学院合署改革,组建高等农业教育“航空母舰”,构建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将原46个校(院)级管理机构整合组建为12个大部,将10个整合学院和18个研究机构作为改革试点,构建二级机构法人治理模式,赋予学院更多自主权,真正实现“学院办大学”。

(八)全面聚焦山西转型发展战略,大力优化学科学院建设。聚焦新基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产品、新业态“六新”突破,坚持以学科为统领,建立随学科专业调整联动设置调整二级学院机制。设立半导体学院(研究院)、信创产业学院(研究院)、大数据学院(研究院)等115个产业创新研究院和84个现代产业学院,加快推动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多链耦合,高校服务转型发展能力持续提升。聚焦培育“世界一流学科”,在人才引进、职称评聘、待遇报酬等方面实行“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支持学校打造“学科特区”。以中北大学为试点,制定我省高校创新体制机制、促进成果转化、服务转型发展改革方案。与太原市政府、中北大学召开科技成果转化座谈会,达成了首批落地意向项目33项。组织全省高校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理工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高水平大学学习观摩,对标一流、冲刺一流。同时,对全省高校正在研究开发、具有转化价值和应用前景的重点科技成果

进行系统梳理、汇编成册，拟向全社会发布，供企业根据需求进行选择，相互对接、开展合作。

三、存在问题

2021年，我省教育系统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但也存在不少差距，推进教育事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历史欠账影响，我省教育优质资源短缺，总体发展不充分的问题明显，与先进省份相比有较大差距；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任务还很艰巨，教育事业发展还不能很好满足人民群众对更加优质、更加公平教育的需求；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错位的现象依然存在，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还需进一步增强，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加以解决。

四、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省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第二十七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心用情用力做好教育、高校毕业生就业等民生工作，推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全力增进人民群众福祉，不断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深入实施建党“百年行动”、加快构建“五育并举”育人体系、高质量推进基础教育发展、大力度优化调整职业教育、推动高等教育加速崛起、扎实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强力推动中央“双减”意见落实等，

充分发挥教育督导“利剑”作用,依法加强对本级政府相关部门、
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重
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以优异的成绩迎接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
召开。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9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